

臺中市政府 函

地址：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3段99號
惠中樓7樓

承辦人：游雅玲

電話：04-22289111#17308

電子信箱：yal213@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9月14日

發文字號：府授人考字第106020280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1060202803_Attach01.docx)

主旨：請利用多元管道宣導公務人員行政中立及公務倫理與公義社會事宜，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下稱保訓會)民國106年9月13日公訓字第1062160648號函辦理。
- 二、為期各機關學校及民眾持續重視公務人員行政中立及公務倫理與公義社會議題，請各機關學校賡續充分運用所屬公共資源辦理多元宣傳(如LED電子看板【跑馬燈】、機關網站首頁、機關刊物、公布欄、電子郵件、簡訊等)播放及刊登宣導稿，並利用各類集會加強宣導，宣導稿內容電子檔，置放於保訓會全球資訊網(<http://www.csptc.gov.tw>)「行政中立、公務倫理專區」項下，請自行下載使用。
- 三、檢送「106年行政中立、公務倫理宣導方式及文稿內容」乙份。

正本：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各分局及(大)隊、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不含和平區)、臺中

人事室 收文:106/09/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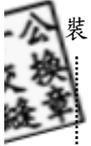
1060008545

有附件



市和平區民代表會
副本：臺中市政府人事處(考訓科)

電子印章
2017-09-14
14:18:30



訂

線

